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。经公司董事长葛文耀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核，公司同意聘任葛文耀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葛文耀先生简历如下：

葛文耀，男，1963 年 9 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1984 年毕业于武汉建材学院（现为武汉工业大学）工民建专业。1984 年 7 月至 1988 年 9 月任职于杭州新型建材工业设计院；1988 年 9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宁海建设局总工程师；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次会议聘任葛文耀先生为公司总裁，经审查其个人的履历、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，认为其具备了相应的知识水平和管理能力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限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具有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。

二、本次聘任公司总裁的提名、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聘任葛文耀先生为公司总裁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二日